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管理服务

项目单位：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秀英分局

主管部门：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秀英分局

评价时间：2024年4月10日至2024年4月20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秀英分局

上报时间：2024年4月20日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管理服务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绩效目标	绩效标准			
			优	良	中	差
产出指标	资金保障人数	552人	500人(含) -552人	450人(含) -499人	400人(含) -449人	399以下
产出指标	社保及公积金 缴纳足额率	100%	95%(含) -100%	90%(含) -95%(不含)	85%(含) -90%(不含)	85%(不 含)以下
产出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 率	100%	95%(含) -100%	90%(含) -95%(不含)	85%(含) -90%(不含)	85%(不 含)以下
效益指标	较低临聘人员 离职率	100%	80%(含) -100%	70%(含) -80%(不含)	60%(含) -70%(不含)	60%(不 含)以下
满意度指 标	劳务派遣人员 满意度	95%	95%(含) -100%	90%(含) -95%(不含)	85%(含) -90%(不含)	85%(不 含)以下

注：以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为准填列

项目基本信息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秀英分局		主管部门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秀英分局	
项目负责人	林琪		联系电话		68630201	
地址	海口市秀英区向荣路福秀小区第二办公区				邮编	570311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2654.4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2654.40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2620.01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2654.40	市县财政	2654.40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3	3
				决策程序	5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2	2
分配结果	6			6		
项目管理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3	3
				到位时效	2	2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7	7
				财务管理	3	3
				组织实施	10	1
项目绩效	55	项目产出	15	产出数量	5	5
				产出质量	4	4
				产出时效	3	2.87
				产出成本	3	3
		项目效益	40	经济效益	8	8
				社会效益	8	8
				环境效益	8	8
				可持续影响	8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8
总分	100		100		100	99.87
评价等次			优			
三、评价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项目评分	签字
吴多炼	勤务保障科负责人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秀英分局	99.87	吴多炼
曾亚花	报账员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秀英分局	99.87	曾亚花
王芳	资产管理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秀英分局	99.87	王芳
合计			平均得分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并单位盖章）

夏玉琳

2024年 月 日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

机关事业管理服务项目是我局年度特定目标类项目，根据局年度预算和工作计划安排，用于组织开展劳务派遣人员管理事务，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出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含社保、公积金及管理服务费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机关事业管理服务项目作为我局年度特定目标类项目，年度预期总目标是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社保及公积金等劳务费足额且及时支付，稳定执法辅助人员队伍，减低人员离职流动率，为较好完成年度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任务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机关事业管理服务项目为年初预算项目，年初随项目预算下达，年初预算数 2654.4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2023 年机关事业管理服务项目全年预算数 2654.40 万元，我局严格按照工作及财政相关规定安排支出，实际完成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及管理服务费等劳务费支出 2620.01 万元，预算执行

完成率 98.70%，未发现违反规定问题。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项目支出均有相关的授权审批，资金拨付严格审批程序，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此次评价过程未发现有截留、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该项目属于年度特定目标类项目，是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支出专项经费，由本单位组织实施。海口市未来城市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劳务派遣执法辅助人员至我单位用工，我单位按月同人力公司核定劳务派遣费用，并足额、及时将工资、社保、公积金及管理服务费支付至人力公司。项目资金支出均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严格审批程序，合法合规执行支出。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项目管理过程建立绩效运行跟踪监督机制，及时调整纠正偏差，实际支出与项目计划投入资金用途相符。资金支付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并根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和手续，禁止存在支出依据不合理、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发生，从而确保项目的顺利组织、实施。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 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管理服务项目全年预算数2654.40万元，实际支出2620.01万元，均用于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工资、社保、公积金等），实施过程始终遵循严格控制成本的原则，按照有关财务制度执行，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严禁超标准支出，较好的控制了成本。

(2) 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机关事业单位管理服务项目始终遵循节约的原则，实施过程中专款专用，未超范围使用资金，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较好的落实节约的原则。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机关事业单位管理服务项目始终按照科学统筹的要求开展，按进度有效实施，各项绩效目标都如期完成。

(2) 项目完成质量：机关事业单位管理服务项目实施有效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支出，辅助执法人员较好完成各执法领域辅助执法工作，实现了年度目标，取得了预期成效。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本项目共设置绩效目标5个，其中产出指标3个，效益指标1个，满意度指标1个，均如期完成：

产出指标-资金保障人数：年初劳务派遣人员实有人数553人，财政预算资金标准是4000元/人/月，项目资金到位2654.40万元，足额保障人数553人，实现预期目标。

产出指标-工资发放及时率：2023年每月按时支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至人力公司，如期完成2023年度劳务派遣协管员工资支出，发放及时率100%。

产出指标-劳务派遣人员社保及公积金缴纳足额率：2023年每月按时支付劳务派遣人员社保、公积金等至人力公司，每月及时、足额缴纳社保及公积金，该指标达到优等，较好实现了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该资金项目实施保障了劳务派遣协管员工资、社保及公积金等足额并及时发放及缴纳，较好实现了项目的年度目标，广泛得到劳务派遣人员的一致认可。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机关事业管理服务项目严格按照年初计划，足额保障支出劳务派遣劳务费，达到调动执法辅助人员工作积极性的目标，为全面深入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各项工作提供了强有力保障。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机关事业管理服务项目是我局年度特定目标类项目，是劳务派遣人员经费专项资金，项目实施取得了预期效果，具有较高的可持续性。

(二) 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绩效目标5个，其中产出指标3个，效益指标1个，满意度指标1个，绩效目标全部如期高标准完成。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从可持续发展角度而言，整体发挥的效益性明显，总体是成功的，经评价小组综合分析，评价结论为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 经验：一是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局领导的精心组织，确保了机关事业管理服务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二是完善内部控制，不管是工作规划、工作方案还是经费使用等方面，都做到了按规矩办事、按计划实施，这是项目顺利完成的关键。

2. 不足：绩效目标明确性、完善性尚有欠缺，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性有待进一步完善。

3. 建议：建议继续支持我局机关事业管理服务项目，希望能在经费预算和支出方面给予大力支持，以取得更大成效。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